

## 使徒宣道 ACE

在初期的教會，不僅受迫害，也面臨嚴重的工人短缺—要收的莊稼多，作工的人少。

使徒保羅蒙召奉主差遣，隨聖靈引導事奉，其合宜的策略，是往莊稼密集的地方；當然，他不是為“大蘋果”所引誘，而是戰略的考量，由城市輻射及鄉村。

這是 ACE 策略。

### 安提阿 (Antioch)

地中海東岸最大的城市，是敘利亞的首邑安提阿。據說，當時人口達數十萬，商業繁盛，也有相當數目的猶太人聚居；聖靈自己動工，信主的人很多。耶路撒冷教會聽到，差巴拿巴去看一看—舊稱視察，現代是考察或調研。

他到了那裏，看見神所賜的恩就歡喜，勸勉眾人，立定心志恆久靠主。這巴拿巴原是個好人，被聖靈充滿，大有信心；於是有許多人歸服了主。他又往大數去找掃羅；找着了就帶他到安提阿去。他們足有一年的工夫和教會一同聚集，教訓了許多人；門徒稱為基督徒，是從安提阿起首。(徒一一:23-26)

這輔導的先行者，到了那裏，信的人增加更多。自然是好消息，卻也難應付。“這巴拿巴原是個好人”一是想到別人的好，不單我自己好。說來很簡單，找來不容易。

他想建立教會，無奈孤掌難鳴。

不想建立自己的山頭，他想起在耶路撒冷時，結識的掃羅—那個曾迫害教會，在大馬色蒙召歸信的掃羅。聖經沒有“聘牧”那回事，這是此類事件的首例。他只是想到會衆的好處，自己來作引介。

巴拿巴受感而動，往基利家的大數，找到了掃羅，帶他到安提阿。他們足有一年，“和教會一同聚集”。仍是照拉比傳統，沒有專職受薪傳道人；是在“一同聚集”的時候，聖靈顯明教導的恩賜。

那裏有先知和教師五人，有來自居比路的巴拿巴，稱呼“尼結”(黑仔)的西面，北非的古利奈人路求，出身貴族希律安提帕王的兄弟馬念，和掃羅—各屬不同階級，不同種族，而有同一心志，事奉主和教會。(徒一三:1,2)

在一同禁食禱告的時候，聖靈顯明祂的旨意，分派新約教會第一批正式的宣教士，差出巴拿巴和掃羅(保羅)。

後來巴拿巴和保羅分道；保羅的宣教旅程，依然是不變，由安提阿出發，也向安提阿教會報告。（徒一三：4—四：26-28 一五：35, 40 一八：22, 23）

哥林多 (Corinth)

保羅在小亞西亞的宣道行程，結束得比他預計早；聖靈引導他，越過愛琴海，到馬其頓。從那裏，下到當時的文明之都雅典。

保羅離了雅典，來到哥林多。遇見一個猶太人名叫亞居拉，因為革老丟命猶太人都離開羅馬，新近帶着妻百基拉從義大利來；保羅就投奔了他們。他們本是製造帳棚為業；保羅因與他們同業，就和他們同住作工。每逢安息日，保羅在會堂裏辯論，勸化猶太人和希利尼人。（徒一八：1-4）

從雅典至哥林多，不及 150 公里，卻似進入另一個世界。那裏不甚流行談論哲學和人生，極為商業化，拜偶像與淫亂盛行，道德敗壞。

那裏的教會，離惡行善，使徒稱他們“在恩賜上沒有一樣不及人的”（林前一：7）；各科及格，表明肯追求。也正以其如此，才分門別類，各人高舉自己的師承，造成門派—有人欣賞亞波羅解經的才華，有人承襲保羅的奧祕。

當然，這不夠理想。可比在變相山上的三門徒，在光中初醒，赫然發現有三大“名師”！彼得作出極欠思考的宗派性建議：搭三座棚，分別為耶穌，摩西，以利亞。說了不如免開口。但到底比不醒不關心好些。（太一七：1-7）

我們不要以為哥林多教會一無是處—林多因有木，總比荒漠好。他們找師傅，是想學習。今天的教會呢？

如果儘是窩裏鬧，仇敵有熱鬧好瞧，何必激烈反對？教會不忘對外，向外傳福音，遭嚴重反對。保羅勇者，主仍得安慰勉勵他：“不要怕！只管講，不要閉口！... 在這城裏我有許多的百姓。”（徒一八：9, 10）

主的百姓？在哪裏？教會！

所以不要斷章取義，一筆抹煞！哥林多教會不理想，最多像今天的教會一樣。但有待改進，進步！

再看，哥林多的好消息！使徒悅納他們的捐款，表明他們有資格關懷耶路撒冷的聖徒（林前一六：1-3）。也就是所說：“先把自己獻給主，又歸附了我們。”（林後八：5）並不像西門：“你的銀子，和你一同滅亡。”（徒八：20）

得主承認為：“我的百姓”；又得使徒接納作同為肢體，不是偶然的，是由於主的恩惠。

這是哥林多的聖徒！  
使徒保羅在希臘有了果子，轉回以弗所。

以弗所(Ephesus)

以弗所具有水陸交通之便，其亞底米女神大廟，極為有名，稱為“七大奇觀”之一。所謂“從天降下”的女神像，其實可能原是隕石。卻吸引遠近信眾來崇拜，廟妓數目高達三千之多，也成為有關商業利益的來源。如：銀匠發財，是因生產亞底米偶像，作為紀念品，崇拜品。

如此大城市，少不得有猶太人社區，也有會堂；他們不能作為發光的燈台。使徒保羅當然知道，他將踏入工作的環境，黑暗需要真光。

先是保羅在以弗所，遇見幾名規規矩矩的門徒，只是缺乏生氣。問起，知道他們是“半路涼亭”門徒，還未靠聖靈入門，只是悔改受洗。保羅奉主耶穌的名，為他們施洗並按手受聖靈。這十二人為教會中堅。(徒一九:1-7)

前此途經此地，他必是作過調研；因此，當那裏的人要他留久些，他不接受；卻應許若是神的引導，他必然再來；並把最忠心的同工百基拉亞居拉，先配置在那裏。現在，使徒來踐約。(徒一八:18-21)

保羅進會堂，放膽講道，一連三個月，辯論神國的事，勸化眾人。後來有些人心裏剛硬不信，在眾人面前毀謗這道；保羅就離開他們，也叫門徒與他們分離。便在推喇奴的學房，天天辯論。這樣有兩年之久，叫一切住在亞西亞的人，無論是猶太人，是希利尼人，都聽見主的道。(徒一九:8-10)

保羅在那裏的宣道策略，是先向猶太人會堂宣道，再及於外邦人；並現出聖靈的權能，印證神同在。

“神藉保羅的手，行了些非常的奇事。甚至有人從保羅身上，拿手巾，或圍裙，放在病人身上，病就退了，惡鬼也出去了。”(徒一九:11,12)

模仿是成功的記號，真實的稱讚。有游行念咒趕鬼的猶太人江湖術士，為了商業利益，放棄了反對；祭司長士基瓦七個兒子，也集體學習起其“能力神學”，吩咐惡鬼說：“我奉保羅所傳的耶穌，敕令你們出來！”但鬼聰明勝過他們，認出贗冒假品，給打得負傷敗逃。這卻見證是使徒的勝利。(一九:12-17)

在迷信流行的地方，神常藉彰顯祂的權能，贏取人民的信服；真實悔改歸附見證的馨香，紀錄文化的改變。

“那已經信的，多有人來承認訴說自己所行的事。平素行邪術的，也有許多人把書拿來堆積在眾人面前焚燒。他們計算書價，便知道共合五萬塊錢。主的道大大興旺而且得勝，就是這樣。”（一九：18-20）行邪術的行家，常擁有自己的“祕笈”，以為寶貴，不輕易示人。信主後，當作是糞土，毒害，付之一炬。就是這樣！

最有價值的證據，是仇敵的憤恨。受傷惡毒的獸，必然激怒反噬。所謂“復興”，屬靈的“覺醒”，如果那惡者沒有反應，該是還沒感覺搔癢。

使徒堅持仍住在以弗所：“有寬大又有功效的門為我開了，並且反對的人也多。”（林前一六：8, 9）死獅子還不如活狗，因為不會對惡者的疆土構成威脅。

先後約三年，在以弗所是保羅事奉最久的地方。後來幾乎演成全城暴動，保羅結束了自由宣道。

三個多月後，保羅從馬其頓返回亞西亞，最後辭別以弗所，向那裏的長老們，以“施比受更為有福”，作為效法主耶穌的標杆。（徒二〇：17-38）

使徒保羅蒙召，並順從聖靈引導的宣道路線，仍然是我們可行的腳蹤。（詩八五：13）阿們。

作者：于中旻  
©2025 James C. M. Yu

聖經網  
[aboutbible.net](http://aboutbible.net)